

凌源市教育局文件

凌教发〔2021〕21号

关于举办凌源市中小学音乐美术教师 基本功大赛活动的通知

全市中小学:

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，进一步提高中小学美育教师业务素质，促进艺术教育质量的不断提高，加强我市音乐美术教师队伍建设，迎接朝阳市音乐美术教师基本功比赛，经研究决定，拟定于2021年4月举办凌源市中小学音乐美术教师基本功大赛活动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参加人员

热爱教育事业，在职在岗的初中、小学音乐教师和近五年内招聘的音乐美术教师。在职在岗的高中、初中、小学美术教师。

二、大赛内容及要求

1、音乐

(1) 声乐: 演唱一首自选的独唱歌曲，自备伴奏或钢琴伴奏。

(2) 钢琴: 自选钢琴曲一首(练习曲或乐曲均可)。

(3) 第二技能：舞蹈或器乐任选其一，乐器自备。

(4) 自弹自唱与合唱指挥：自弹自唱（占60%），合唱指挥（占40%），范围为“三声一练”对应的推荐曲目。

2、美术

(1) 理论书面答题：内容包括美术教育理论、美术基础知识，时间为120分钟。

(2) 手工制作：根据现场命题进行纸立体造型设计制作，制作材料（纸质）由主办单位提供，制作工具自备，时间为180分钟。

(3) 中国画命题创作：除画纸（4尺或4尺对开生宣）、画板外，其余作画工具材料自备，时间为180分钟。

(4) 色彩静物创意（独幅）：水彩、水粉、丙烯均可（油画除外）。除画纸（4开）、画架外，其余作画工具材料自备，时间为180分钟。

(5) 电脑设计内容为平面设计，具体命题根据现场抽签确定。电脑、电脑绘图板及所需图片资料由主办单位提供。时间180分钟。

三、组别

本次比赛音乐分初中组、小学组。美术分高中组、初中组、小学组

四、比赛时间及地点

比赛时间地点待定

五、奖项设置

一、全能一等奖20%、二等奖40%、三等奖40%。

二、单项奖若干。

本次活动由市教育局聘请专家组成评委会进行评选，经评审

组选拔出的优秀选手将参加朝阳市级教师基本功大赛。

六、相关事宜

1、各校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在活动开展期间认真做好疫情防控，保证活动的顺利进行。

2、请各地各校于3月25日前将参赛人员相关信息(见附件1)填写完整，报送至邮箱：1013351037@qq.com

联系人：张海军 梁建

联系电话：13050909027 15204216066

附件：

- 1、凌源市中小学音乐教师基本功大赛报名表
- 2、凌源市中小学美术教师基本功大赛报名表



凌源市教育局

2021年3月22日印发

共印80份

附件 1:

凌源市中小学音乐教师基本功大赛报名表

学校: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	工龄		最终学历	
单位					联系电话				
原始学历				原始毕业院校					
参赛项目				单项竞赛曲目					
全能竞赛曲目	声乐								
	钢琴								
	第二技能								
主要工作成绩									
学校意见									
年 月 日									

